

证券代码：301349

证券简称：信德新材

公告编号：2024-051

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17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曾欣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吸收合并有利于公司整合内部优势资源、降低管理成本、优化管理结构、提高经营效率、提升运营质量，从而促进公司主营业务的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信德碳材料依法定程序吸收合并奥晟隆新材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23日